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5日以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及相关与会人员。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志会先生主持，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查认为：公司对《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与会监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查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申请解锁的212名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均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相关解锁事宜。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与会监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经审查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9名激励对象因辞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37万股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与会监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与会监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查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现阶段的经营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向等内容均未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延期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与会监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与会监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26日